

实体书电子版系列·之五

我的“微言小义”

卢昌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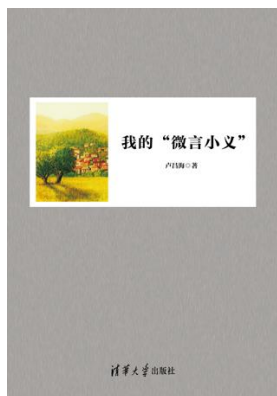
Copyright © 2025 by Changhai Lu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now known or hereafter invented,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autho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articles and reviews.

For information, please email
lu_changhai@yahoo.com.

10 9 8 7 6 5 4 3 2 1



《我的“微言小义”》与二集
(实体书封面)

人生太短

——尤其是用好奇心来衡量。

目录

电子版序	I
实体书二集自序	IV
我的“微言小义”（代序）	VIII
微专题	1
东野圭吾小说杂议	2
金庸小说杂议	7
略谈金庸小说中的不合理情节	14
金庸小说重读记	19
书房的故事	30
<i>Star Trek</i> 散记	32
哲学家之死	40
科学家之死	50
冯·卡门自传赏析	54
霍金自传赏析	62
温伯格谈宗教	68
关于基督教与科学	73
与一位基督徒的对话	77
民科与想象力	81
民科与腐败	85
数字拟合与神秘主义	88
我的微博怪癖	91

微博文	95
人生随感	96
书虫说书	136
文人墨客	172
影视点评	198
文史哲思	232
理科漫笔	273
百字科普	331
科学微史	364
驱神辨伪	414
闲言碎语	460
后记	535

电子版序

本书是两本汇集微博类文字的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清华大学出版社，2017 年）及其二集（清华大学出版社，2021 年）——的合并电子版，系自制电子书，隶属于“实体书电子版系列”¹。

组成本书的那两本实体书对我微博类文字的甄选范围在各自的自序里已有记叙，合并起来的结果为：**本书甄选的是从 2013 年 1 月至 2020 年 7 月的微博**²。但这种时间范围无论对本书还是对之前已制作的四本“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都只是一个大略范围——因为除微博外，这些电子书还收录了若干短文，那些短文的写作时

¹ 关于“实体书电子版系列”的来龙去脉，可参阅该系列的第一本——《太阳的故事》——篇首的“‘实体书电子版系列’序”（已包含在该书样章里，[可预览](#)）。

² 这个时间范围的起点 2013 年 1 月是我开始写微博的月份。

II

间并不受这种时间范围所限。除此之外，本书对上述时间范围还有另外一种偏离，那就是作为本书组成部分的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二集）遭遇过很严苛的删节，使得上述时间范围内的很多本该收录的微博未被收录。不过这些缺失已由电子书《微言录》及其二集所弥补。如果对包括本书在内的所有迄今已制作的汇集微博类文字的电子书做一个小结的话，那么本书与电子书《微言录》及其二集共同涵盖了截至 2020 年底的微博。电子书《微言录》的三集和四集则共同涵盖了 2021–2023 年的微博。当然，这里的时间范围都是指甄选范围——因为并不是所有微博都值得收录的³。

关于本书，还有两点需要提一下：一是制作本书时对所收录的微博作了进一步的修订和精简（幅度不大，但其中一些并未在网页版上作出相应修订，故跟网页版

³ 另外还可小结一下，我中文微博类文字迄今为之的发布平台包括：新浪微博（2013.01–）、Twitter/X（2021.07–2024.11）、Mastodon（2023.04–）和 Bluesky（2024.11–）。

III

可能会有细微出入——但凡出现此种情形，均以本书的版本为定本)；二是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及其二集与“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有一个结构差异，那就是没有像后者那样将文字分为“微专题”和“微博文”两大类别，这个差异制作本书时被消除了——具体地说是将一些长微博收录为了“微专题”，从而跟“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有了统一的结构。

2025年5月5日

实体书二集自序⁴

2013 年 1 月，我在新浪开了微博。

2017 年 6 月，我的第一本微博体的书——《我的“微言小义”》——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

由于是第一本并且也是本书之前唯一一本微博体的书，《我的“微言小义”》在我已出版的十余本书中是一种另类——不仅体裁另类，而且相对于多数读者对我本人的认知也是一种另类。在多数读者眼里，我大约是被归为科普作家的，我的多数作品也被归为科普作品。

但《我的“微言小义”》却往往被归入散文随笔类。

⁴ 电子版注：本文是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二集）的自序。

对这一归类，我自己是很喜欢的。

因为，作为作者的我跟作为读者的我一直有这样一种关联，那就是：我爱写的文字跟我爱读——或曾经爱读——的文字以类型而论是相同的。而在我爱读的文字中，散文随笔是类型之一。只不过，阅读是个人之事，作为读者的我可以随心所欲地读我爱读的类型，而写作一旦具体到出版上，则牵涉颇广，作为作者的我并不是爱写什么就能出版什么的。因此，虽然我爱读的类型早已大体固定，但只有到了《我的“微言小义”》问世之时，才终于在出版的层面上将爱写的类型延拓到了科普之外。

不仅如此，从某种意义上讲，科普只是我小时候爱读——即所谓曾经爱读——的类型，现已读得不多（因为我一向认为，科普写作是不能以科普作为知识储备的），散文随笔却是我现在仍爱读——甚至越来越爱读——的类型。从这个意义上讲，《我的“微言小义”》跟作为读

者的我的联系，甚至比科普跟我的联系更密切。更何况，对我这种“书虫”来说，作为读者的我在很大程度上定义了我这个人，也定义了我的个性。因此，《我的“微言小义”》及如今这本“二集”在我已出版的书中，是最个性化的。

《我的“微言小义”》甄选的是2013年1月至2016年12月间的微博。这本“二集”则顺接前书，时间跨度是从2017年1月到2020年7月（偶有例外），体例亦承袭前书——即如前书后记所言⁵：

除个别外，收录时一律略去了发布时间。此外，为阅读便利起见，所录之微博被粗略分为十类别——每个为一章。不过由于内容细散纷杂，类别间并无绝对清晰的界限，类别之内亦非

⁵ 电子版注：由于本书是《我的“微言小义”》及其二集的合并，故“前书”亦属于本书，“前书后记”亦即本书后记。

VII

秩序井然——后者原则上可用子类进一步细分，但最终决定不那么做，因为有些微博是以不同方式谈论相近话题，一经归并不免单调，不如间杂起来更有趣味。当然，对某些逻辑相关的微博作了类似于长微博的归并，甚至拟了标题，算是混沌中的有序吧。

读过《我的“微言小义”》的读者也许会注意到这本“二集”跟前书的一个小小差异，那就是段落（每个段落通常对应于一条微博）的平均篇幅有所增加，这是因微博取消了 140 字的限制。

不过跟我的其他书和其他文章相比，本书的文字依然是短小的，不至于失去微博体在碎片化阅读时代的特殊优势。

2020 年 7 月 18 日

我的“微言小义”（代序）⁶

关于微博，我曾在为《科学画报》撰写的一篇专栏短文中做过如下评述⁷：

大多数人都不是发明家，但一个好发明的妙处却往往是大多数人都能理解的。不过，有一个好发明却让我时常感慨自己的落伍，因为它早已风靡世界之后，我仍迟迟未能理解它的妙处，也不太明白它究竟有何魔力，能够风靡世界。

那个好发明就是微博，其世界性的代表网站是推特，中国的代表网站则是新浪微博。

⁶ 电子版注：本文是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的自序。

⁷ 这篇专栏短文的标题为“消失的‘推文’”，收录于拙作《霍金的派对：从科学天地到数码时代》（清华大学出版社，2016年），此处的引文有缩略。

IX

自 2006 年 7 月问世之后，推特在短短几年间就拥有了数以亿计的用户，而这一切背后最独特的创意乃是对“推文”长度的一个 140 字节的限制。这样一个任何人想做就随时能自行做到的限制，一经强制居然促成了互联网时代的新奇迹，实在很出乎我的意料。

虽承认了自己的落伍，但毕竟是心有不甘的。因为盘点起来，在迄今流行的网络交流渠道中，我真正落伍的就只有微博，其他的——比如网站和论坛——我非但不落伍，甚至很早就凭一己之力“白手起家”地建立过个人主页及一度小有名气的论坛。就连功能与个人主页相近因而不受我器重的博客，也曾尝试过⁸。只有微博从未涉足。

⁸ 电子版注：关于所有那些“白手起家”及尝试的经历，可参阅电子书《数字世界回忆录》（2022 年）。

仅仅因一种东西而被迫承认落伍是不划算的，并且也意味着只需在一种东西上加把劲，就起码能暂时摘掉落伍的帽子，从而是颇具诱惑的。于是，本着“摘帽”的愿望，2013年1月11日，我在新浪开了微博。

在此后一个多月的时间里，我隔三差五地发上几条新旧作品的链接，以免冷场，粉丝数则缓慢爬升着。我这人对数字有偏好，当年建个人主页、论坛，或尝试博客时，都比较留意点击数之类的数字，有时还会就数字调侃几句，对微博也不例外。在开微博之初的日子里，我每天都会留意数字变化。如此到了2月24日，我的粉丝数终于爬到500。很巧的是，那天我的少数关注对象之一的郭德纲恰好在庆祝他的3,000万粉丝，于是我就发微博调侃了一下。

当时发那条微博，主要是调侃数字的“职业病”发作。没想到那条微博发布之后，粉丝数居然直线上升！

那情形让我想起《西游记》里孙悟空初见金箍棒时自言自语了一句“再短细些方可用”后，金箍棒立刻就“短了几尺，细了一围”的情节来。当然，微博不是金箍棒，我很快知道了，粉丝数的上升乃是几位资深博友的推荐之功。那种上升态势持续了约一昼夜的时间，粉丝数由500升到了1,700左右，此后推荐之力渐失，粉丝数重新恢复了爬行之势——偶尔还会往下爬，想必是某些粉丝“失足”掉落之故。

但这一事件的发生，让我觉得不在微博上写点什么，似乎对不住推荐者，以及因推荐而成为我粉丝的读者。于是我开始在微博上发些随性的文字，通常是看了什么东西之后的感想或议论。那些文字作为文章太过短小，以往是丢弃不记的，现在就随手发在了微博上。我写东西一向比较慢，就连替《科学画报》写的篇幅不到1,500字的专栏短文，从收集素材到完稿，通常也要三四个晚上，唯有这种既短小又随性的微博写起来极为轻松，几

XII

分钟便可完成。这或许就是我昔日未能理解的微博的妙处吧，因为字数限制虽确实是“任何人想做就随时能自行做到的”，但只有强行限制了，才便于以此为由，堂而皇之地写点随性的东西。

我的长期读者大都知道，我曾表示过自己在互联网上发表的任何 300 字以上的文字，均可在我的个人主页找到全文。由于微博的字数只有 140 或更少，因而原则上是不必收录到主页的。但既然写了，多少还是起了些“敝帚自珍”的念头，因此我决定将某些微博也收录到主页，且利用收录的机会对文字略作修订，包括恢复受 140 字所限而过度精简的部分，订正笔误，或添加背景说明等。

至于此类文字的统称，我决定名之为“微言小义”——“微”者，微不足道、微乎其微之“微”也。微博写微言，那是理所应当的，“小义”却需解释一二，因为

XIII

好的“微言”似乎该是“微言大义”的。不过我将此类文字统称为“微言小义”却并非出于谦虚、搞笑或自嘲，而是因我对“微言”中的“大义”是常有怀疑的，疑心那是因过度解读而被“搞大”的。我的“微言”就只是“微言”，没什么“大义”，也不希望被“搞大”。

是为序。

2013年3月1日

人生随感

在餐馆吃自助餐，忽有个奇怪的联想，觉得很多人吃自助餐的过程仿佛人生的缩影：初时饥肠辘辘、大鱼大肉飞快进肚，仿佛青年之血气方刚；渐渐不饿了，转为精挑细品，仿佛中年之沉稳老练；最后饱了，开始打嗝剔牙，仿佛老年之蹒跚迟暮。正联想着，惊觉邻桌的人不见了，两位服务生正把他们留下的东西清理掉……



曾羡慕过职业作家，觉得他们自由，可闲居乡间，不必为求职而挤往都市。但后来看过一些有关作家——包括网络作家——生存艰辛的文章及报道，最近又读了李长声的《日下书》（该书系短文合集，各篇内容偶有重复，但对日本作家及出版界的激烈乃至残酷的竞争有很深入的介绍，值得一读），又不禁感慨不必为饭碗而写作也是一种自由。



刚刚过去的周末去 Atlantic City(大西洋城)转了转。失察之处是气温比预想的低得多，海边步道冷冷清清，全然没有记忆里的人气，有些巨大的建筑甚至明显废弃了。走了数公里，日头下沉，寒意更甚，赶紧转身往回走。望着斜阳下清冷的建筑群，心中忽有一种科幻感，仿佛来到了一个废墟星球，日落前不赶回基地就会冻死。



怀旧真是一种普遍情绪，也许是因为现状总有不如人意处，未来又太难预料（对老人来说则是预料了也没用，因为看不到了），就只好怀旧。我们常说民国好，民国的鲁迅则说民初好；林景淵的《扶桑書物語》一书中的多数日本老书虫（战前战后都有）亦循此例，怀念各自年轻时的社会风尚；就连明朝的唐寅都有“人心不古今非昨”之叹……



「生命只是两个永恒死亡之间的短暂插曲，即便在这插曲之中，有意识的思维也仅仅持续并将只持续一瞬间。思维只是长夜里的一道闪光。但这闪光即是一切。」

——庞加莱《科学的价值》



女儿告诉我“Plants vs Zombies”（植物大战僵尸）游戏中有一个“看报纸的僵尸”，报纸被砸破后会发怒，并狠狠地冲上前来。我大感好奇，让她演示给我看，还真有！不禁为游戏设计者的幽默喝彩，同时荒谬地想：倘若死人真会变成僵尸，那像我这种人死了之后多半就会变成“看报纸的僵尸”吧。



落后时代者会被淘汰；超前时代太多者会成为未来史学家的钩沉对象，但在自己的时代也许只能当个高处不胜寒的寂寞者；跟随时代者是普罗大众，多一个不多，少一个不少；唯有略微超前时代，并有魄力和能力将超前部分变为现实者——如乔布斯（Steve Jobs）等——才是万众瞩目的弄潮儿。



忽然很怀念看不懂微积分的年代（那时曾跟一位朋友戏称积分号为“海马”），摩挲着那些看不懂的书，满怀憧憬；也怀念刚学会微积分的感觉，仿佛攀上一座山崖，看见了天边的霞光。



有时想到在微博上花费了不少时间，有一种玩物丧志的愧疚感，但转念又想，我已多年不写信，甚至连电子邮件也不常发，电话也不常打。相比之下，前辈文人

虽无微博，在写信上却往往花费大量时间，甚至为一封信耗去几天也是常有之事。这么一想就又心安了——人有时难免要耍耍这样的安慰和自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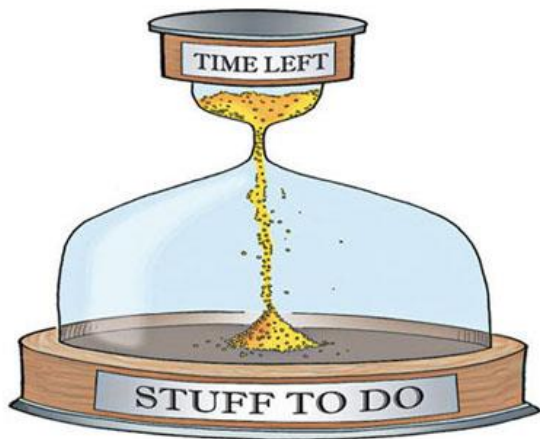


很多老人不熟电脑，在我这种已不年轻但还愿混充年轻人的人眼里，那是落伍；年轻人手机熟，两指打字让我眼花缭乱，但我不羡慕，因手机宛如电脑，却小得没了电脑的味道。忽有一天，读到“落伍老人”董桥的一句话，说用电脑查资料“没了读书的味道”，才惊觉跟我不熟手机是一个理儿，原来落伍竟是这么不知不觉！



想找一张新年漫画，却看到下面这幅，颇有感触。岁月的流逝正如张爱玲所说：“悠长得像永生的童年，相当愉快地度日如年……然后崎岖的成长期，也漫漫长途，看不见尽头……然后时间加速，越来越快，越来越快，

繁弦急管转入急管哀弦……”——我大概正处于“越来越快”的阶段吧，就以此图与大家共勉，并祝快乐！



BTW，这幅图还让我想起了一些有关人生的悖理话来，比如康德曾说：“当我需要女人时，我养不起她们；当我养得起时，我不需要了。”胡适曾说：“以前想买书而买不起，等到有了地位可以买得起的时候，你倒不要去买，大家都会送给你的。”——都像沙漏似的，一头满时另一头空。



有的时候，因走路慢了些许，而错过五分钟一班的公交，既而又错过半小时一趟的火车……；有的时候——比如昨天，我和同事一同步出办公室，同事飞奔往前，待我缓步来到电梯前，却见他正皱眉猛点按钮，两人一同步出姗姗来迟的电梯，他又飞奔往前，待我缓步来到第一个路口，又见他正切齿瞪着红灯……



每次看到极老的老人，在感慨其长寿的同时都会生出一种悲凉的感受，觉得衰老而不听使唤的躯体真像一具牢笼。张爱玲说“人老了大都是时间的俘虏……随时可以撕票”，其实每个人一出生便是躯体的囚徒，不仅随时，而且注定会被撕票……

细想想“不听使唤”还算好的，倘是一具折磨人的

病体，那牢笼可就好比传说中的“渣滓洞”了。更悲凉的是，多数人早晚得去“渣滓洞”练练……



老年人怀旧时，若翻开《安徒生童话选》、《一千零一夜》等，重温童年之喜好，年轻人看见了并不会觉得奇怪；但今天的年轻人老了之后，若出于怀旧的目的，以白发之身重温 SimCity（模拟城市）、Doom 2（毁灭战士 2）、Civilization（文明）、仙剑奇侠传、魂斗罗等，不知未来的年轻人是否会诧异？



以前遇到不喜欢的事，比如军训，希望时间过得快些，便常在心里玩一个小把戏：比如过了 1/2 时安慰自己说：快了，过去的日子再过一遍就结束了；过了 2/3 时则是：快了，过去的两天压缩成一天过就结束了……如此便觉得不喜欢的日子所剩无多。40 岁时才发觉这把戏

还可以反过来玩：过去的日子再过一遍就结束了！



《笑傲江湖》中任我行剿灭四大门派后，在朝阳峰顶哈哈大笑，说道：“但愿千秋万载，永如今……”其实，我也有某些时刻是希望“永如今日”的，比如夜深人静在灯下读书时，大雪纷飞在屋里品茶时，花红柳绿携全家出游时……虽无任老爷子那样的大出息，但人生只要时时能有“今日”值得挽留的感觉，也就知足了。



今年是我出国 20 年的年份²¹。人们常说“岁月如梭”，其实岁月岂止“如梭”，简直就是刀。20 年来，多位亲友已然过世，岁月于他们，是杀人的钝刀；20 年来，多少清纯女孩变成了世故大妈，岁月于她们，是整形的手术刀。唯一不知不觉的，是自己的改变，岁月于我，是悬

²¹ 这条微博发布于 2014 年 2 月 22 日。

在头顶的快刀，不知何时将会落下……



由于时差关系，回纽约后的最初几天凌晨两三点就会醒来，且很难再睡着。脑子里近乎随机的念头如真空里的虚过程一样此起彼落，就连提醒自己“不要想”本身也成为了一种念头，还连带想起了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不知不觉间越想越远……及至惊觉自己还在想，很多分钟已经过去——算是我的失眠故事吧。



我念中学时，咖啡刚进入中国的小资家庭，我家不够小资，但有亲戚够，于是有幸品尝过几回。那时就连调咖啡的糖在我眼里都透着异国风情——因为是方块形的。口感则完全够得上那句家喻户晓的广告语：味道好极了。奇怪的是，出国 20 年，在咖啡大国美国喝了无数次咖啡，却从无一次能接近昔日印象，是记忆欺骗了我？



在 GPS 时代才开车的我已离不开 GPS。每次开错路，GPS 都会用柔和的女声重新指路，有一回我不禁感慨道：“余生也早，看不到科幻小说里的机器人了，迄今最接近的恐怕就是 GPS，能对我的行为作出反应，且跟机器人一样永不生气，永不厌烦，不管我怎么做，都只会温柔地适应我——”

这时副驾驶座上的那位“哼”了一声……



一个人小时候有很多愿望——比如买个玩具什么的——要靠大人来满足，成年后则该用自己的能力和努力去争取所要的东西，而不该再寄望于别人来满足自己。唯一的例外也许就是特定情形下的“安乐死”或“不抢救”的愿望，这是成年人一生最后一个无助的愿望——

有可能也是唯一的一个。



读胡兰成致唐君毅信，见一条编者注云：“胡唐见解相异处甚多……凡唐以长信作覆，表明对某事的态度之后，胡即不再申辩，此应是为顾全友道计”——想想自己也大致如此，与朋友说话，意见相左时往往只辩一两个回合，不仅是为友道计，更是因为到了这号称“不惑”的岁数，已知道什么东西是辩不清也没必要辩的。



冬意渐浓，上午送女儿学所谓“才艺”，等候期间点上杯咖啡，晒着暖暖的阳光，坐在窗边读书，真是件惬意之事。今天读一本东野圭吾小说，读到汤川副教授（才副教授，日本高校升职咋这么难？）揶揄警察的一句“我没有骗你们，只不过是你们轻而易举就误解了”，不禁会心地笑了，生活中很多事情都是如此啊。



普利策奖得主、美国学者威尔·杜兰特（Will Durant）的遗作《落叶集》（*Fallen Leaves*）的发现者约翰·利特尔（John Little）在为该书撰写的序言中写道，杜兰特目睹了人类文明的剧变：1885年出生时，城镇间的主要交通还靠马车；1981年去世时，人类已登上月球。想想我自己，出生前人类已登上月球，直到去世也未必有机会看下一次登月。当然，其他玩意儿改变不少。



闹油荒时，想起一家偏僻的加油站，赶过去却发现早已大排长龙；堵车时，想起一条僻静的小路，赶过去却发现早已水泄不通；任何一点利好消息，赶去时也都已人山人海……这些小聪明真是谁也不比谁差。想做点不随众又有生计的事需要些与众不同的智慧——但又不能离众太远，否则无人问津，生计也就没了。看见书

店里满坑满谷的发财秘读书时，我常会想，即便撇开作者忽悠读者的可能性不论，那秘诀大概也就像那“偏僻的加油站”和“僻静的小路”吧。



在高速路上开车，有时看到反向车道堵塞得一塌糊涂，直到几公里外才畅通——那里的车子正在欢快地飞驰。这时会生出一种逆向时间旅行的奇异感觉：因为我知道他们很快就欢快不起来了，等待他们的是那段长长的堵塞。若真有神话故事里那些洞悉未来的家伙，他们看我们大概就像我看反向车道的那些人一样吧。



科幻系列片 *Star Trek*（星际迷航）有一集讲到作为虚拟程序供船员娱乐用的莫里亚蒂教授（福尔摩斯故事里的大坏蛋）产生了自我意识并控制了飞船。当船长最终说服他接受自己只是虚拟程序这一事实后，他有句话

简直说到我的心底里了：“我看到的一切、学到的一切……让我着迷，我不想死去”——这也是我对这个世界的最大留恋。

人的一生，最大的遗憾是只能看见这令人着迷的世界的短短几十年的小片段。最有效的弥补则是：读一些纪实类书——她向你微观地再现过去数千年间别人看见过的小片段；学一点自然科学——她让你宏观地推测过去百亿年间发生过的事情和遥远未来将会发生的事情；以及读一些好的科幻——她向你概率性地展现不太遥远的未来的可能图景。

人的一生，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信息着迷、是为信息而活。我曾想就此写篇文章，后来读到科普及科幻作家亚瑟·克拉克的随笔集 *The View from Serendip*，发现他有一篇文章已经阐述了同样的观点：“人生的目的是信息处理”。



我喜欢回忆。其实，我的人生——乃至大多数人的
人生——若算作一部连续剧的话，是不值得看第二遍的。
之所以还是喜欢回忆，并且感到温馨，不是因为情节，
而是因为怀念那曾经有过的年轻，以及曾经跟自己“同
台”过的“演员”。



忘了是谁说过这样的话（大意）：人的知识仿佛圆的
内部，接触的未知仿佛圆的周长，知识越多，接触的未
知也就越多。这观点或可延伸一下：人的知识随年岁而
增多，人的好奇则随接触的未知而增多。结果是年岁越
大，反倒对越来越多的东西有了好奇，而时间和精力却
在走下坡路，真是很大的无奈。



阿西莫夫在去世前不久回顾人生时写道：“It's been a good life”（姑译作“此生无憾”吧）。他去世后，他妻子替他整理出版了一本新自传，书名就选了这句话。又想起周作人译完《路吉阿诺斯对话集》后表示心愿已了，“对于世味渐有厌倦之意”。两者若能结合起来，既觉得此生无憾，对世味又不复贪恋，当是面对死亡的最好心境。

当然，实际上很少能做到——活得好的往往贪恋人生，不贪恋的多因活得太惨。退而求其次的话，也许是活得好，并且当所剩只有“惨”——如晚期癌症——时能理智而有尊严地选择死，就像爱因斯坦所说，人为地延长生命是无味的……到了该走的时候了，“I will do it elegantly”（我将优雅地离去）——这也是我一向支持安乐死的主要原因。



虽从不追星，但骤见到少年时熟悉的明星的老态，或听到其死讯时仍不免震动，因为彼此漂流在同一条时间长河里，从中照见了平日里不知不觉的自己的老去……



老人时常会羡慕年轻人，其实年轻人将要度过的一生未必比老人已经度过的一生更快乐或更有质量。只是再好的东西到了落幕时也终究比不上怀着希望去迎接未知。旅游归来，在码头看见整装待发的下一波游客时，偶尔也会生出类似的感慨——当然，回家也不差，因此程度上远不如老人之羡慕年轻人。



快乐仿佛希望与现实之间的一种张力，希望与现实离得太近，要什么有什么，张力也就没了；希望与现实离得太远，弦因绝望而绷断，张力也会没有。不远不近、

细水长流才正好。



跟一位国内朋友聊天，说起很多北美华人的生活是“好山好水好寂寞”，对方提醒说我有那么多微博粉丝，并不寂寞。我说是的，并且我也喜欢浏览器一关就重回寂寞世界的感觉，仿佛闹中取静。



人到中年之有别于以往的一个明显差别，是几乎第一次对那曾经永远是“来日方长”的未来究竟有多长有了直观了解：未来至多就只跟自己已经度过的那点日子一样长。由此也开始对一些以往可以安心放入那个容量无限的“来日方长”八宝箱里的未读的书、未做的事产生了紧迫感。



如果有两种食物，一种好吃，一种不好吃，必须都吃，我会先吃不好吃的；如果有两件事情，一件喜欢，一件不喜欢，必须都做，我会先做不喜欢的。如此，则前半部分可以因憧憬而冲淡，后半部分可以因轻松而加强。可惜有件不喜欢的事情却没法先做完了再去做别的事情，那就是死亡……



古人云：朝闻道，夕死可矣。常人怕是连“夕死，朝闻道可矣”（即死前犹有好奇好学之心）都做不到。我自问有“朝闻道”的好奇，却无“夕死可矣”的境界。不过，若能用一年的寿命换取一天的“闻道”，看看终极规律——如果有的话——的模样，看看外星球智慧生物——如果有的话——的星球，等等，我倒是愿意的。



纽约法拉盛是华人的聚居区——尤其是华裔老人的

聚居区，街上蹒跚而行的老人特别多。今天去法拉盛办事，事毕拐进一家饼屋喝茶，大屏幕电视上正在播放某韩国美女组合的劲歌热舞。看着那些美丽的容颜、雪白的肌肤、柔软的腰肢，又想起满街的蹒跚老人，忽然觉得年轻女子真的很像花朵——从终将凋零的意义上讲。



人生太短，多数人只能伴一种职业终老，仿佛在一个大游乐场里才玩了个小角落就夜幕降临了。



对未来的想象永远有悲观乐观之分。在悲观的版本里，主旋律是环境恶化、资源枯竭、乃至世界大战……我们恐怕要庆幸自己活不到那一天；在乐观的版本里，则未来的人们大概会怜悯我们今天的生活，怜悯我们出门居然要亲自驾车，在家居然要亲自下厨，甚至有那么多家庭为了谁下厨这种鸡毛蒜皮之事闹得不可开交……



有时候，偶然路过早年熟悉却阔别已久的地方，比如一个公园、一段长桥、一条散步小径、一座购物中心……想起昔日留下过的欢声笑语，忽然会有一种伤感。生活虽不能说今不如昔，但今终究替代不了昔……很早就知道赫拉克利特那句“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以前视为哲学，渐渐才觉得，那其实是人生。

有博友说我的人生随感太伤感，其实在我眼里伤感是一种积极的情感，它一方面是对过去时光的肯定（唯有值得留恋的时光之逝去才值得伤感），另一方面则是提醒自己好好体验和珍惜当下。在容易因重复而麻木的日常生活中，伤感每每让我重新觉出生活的可亲。



年轻时可庆贺之事真多，生日、升学、放假、毕业、

结婚……有事没事都可乐——而且是自己乐。老了不免有些变味：过生日是提醒自己老了一岁，做大寿是昭告友朋老了十年，病愈是滑坡途中稍遇缓冲……看鲜花、美酒、蛋糕和一屋子笑逐颜开的年轻人围着表情呆滞的老寿星庆贺的场景，常有一种只为别人添乐子的感觉。



顶着冷风、迎着朝阳，在站台上等火车上班。翻看微博，却见地球另一边的人们已酒足饭饱，蜷在沙发上暖暖地享受着夜晚，忽觉得球面真好玩。



酷暑的季节天天都同样闷热，有一种热天永无尽头的感觉，然而到了一定日子之后，一两场雨落下，暑气便散了，凉意以无可遏制的步伐侵蚀了过来。从某种意义上讲人生也是如此，天天锻炼，仿佛哪天都不会比前一天跑更少的路，然而过了一定岁数之后，一两场病下

来，身体便差了，老态将以无可遏制的步伐侵蚀过来。



对一个独立思考者来说，世界是一所学堂，可以跟所有人互称同学，但绝不跟任何人攀为同志。



永生其实是最可怕的——起码在我们这个加速膨胀的宇宙里。永生者一开始确实令人羡慕，但若干年后，人类将消亡；数十亿年后，地球将被太阳吞噬；数百万亿年后，所有星星都将不复存在……别看时间那么长，一切有限现象相对于永生都只是一瞬，此后便只留下永生者在无穷无尽的黑暗和冷寂里煎熬……还有人羡慕永生吗？

不知道无穷大意味着什么，就不会明白永生有多可怕。



我是一个不爱让脑袋“闲置”的人，走在路上若没什么特定的东西要思考，便会就看到的景物随便产生些联想——仿佛真空里的涨落。纽约某些街区能看到不少废弃的厂房，透过破碎的窗户望得见里面的阴暗衰败，我却会联想到厂房落成时的欢声笑语、觥筹交错、踌躇

满志……那些人、那些事，都冲散在了光阴里。



我们的宇宙有着 138 亿年的漫长过去，还将有更漫长的未来。在这如此悠远的时间长河里，每个人只分得短短几十年的观察机会，没什么比意识到这一点更让人珍惜时间了。



有时候觉得，人的怀旧也许并不是纯粹想要回到童年或少年，回到那个不知能否考得上大学，不知能否找得到工作，不知道何时碰得到另一半的年代，而是做一个比“昨日重来”更美也更贪婪的梦：仅仅让失去的青春回来，却依然握有此生已经到手的一切名誉和地位——或者以未来起码会重新拥有这一切为保险杠……



初到纽约时，见帝国大厦跟其他建筑一样地矗立街头，连人行道的宽度都别无二致，浑不似国内知名高楼的裙楼环抱、广场相衬，不禁颇感意外。后来渐渐觉得，楼之差别与人之差别仿佛略有相通：在纽约，提着公文包匆匆上班的也许是百万、千万富翁，在五大道悠然漫步的也许是某国的王子、公主；而在国内，富豪或要人往往有着霸气外露的范儿(或曰气场)，就差横着走路了。



对写作者来说，想到一个好题材是件愉快的事。前两天做了个梦，梦见自己看书时接连想到几个值得一写的题材，不禁大为畅快，心道运气真不坏，居然一下子想到这么多好题材。岂料醒来后，好题材连影子都没剩，唯一记得的就是：“运气真不坏，居然一下子想到这么多好题材！”

其实挺喜欢有梦——当然指醒来后仍有印象的梦，

仿佛将原本虚掷的时间变为了在平行宇宙里的遨游。好梦固然回味无穷，就连噩梦醒来也别有一种劫后余生般的欣慰。



一家旧书店门前放着几书架 2 元一本的书，粗粗一
览，见到一本读者写给马克·吐温的书信集，多数书信
附有马克·吐温的评语，十分有趣。但付账时发觉兜里
只剩面额 20 元的纸币了，便问能否刷卡，店主说不能。
于是拿出纸币说那只能找一堆零钱了（纽约的消费税会
使 2 元变为 2.18 元）。店主问我是否住在附近，我说不
在附近，但常逛附近的 Strand（史传德书店）。店主说那
你先拿去吧，下次有零钱再来付。常在书中读到旧书店
老板的人情味，终于亲自遇到了一次——当然，书款是
绝不会忘记给他的，焉能让别人的暖意在我这里遭遇遗
忘？²²

²² 这条微博发布于 2017 年 2 月 6 日，书款于 2 月 10 日付清。



早年因玩电脑游戏而看过电视连续剧《仙剑奇侠传》，看到最后的赵灵儿之死时忽有一种触动，觉得她死去的一刹那，看上去一如寻常，但那些如此深沉的爱和牵挂从此不再有了。后来读费曼自传中的费曼妻子阿琳之死时，重新唤起了那种触动。费曼说，阿琳去世的一刹那，发香依旧，他很受震动，“something enormous had just happened – and yet nothing had happened”。



有一回翻看十几年前跟网友在“繁星客栈”²³ 的讨论，讶异于昔日的自己竟如此耐心。讶异之余又复心惊：何时丢失了那份耐心？后来翻看某位名家的旧微博，不禁释然：人家也是越早年越耐心，从留言必复，慢慢地

²³ 电子版注：“繁星客栈”是我个人主页上的论坛，来龙去脉可参阅电子书《数字世界回忆录》（2022年）。

变成互动日稀、言辞渐草。也许是年岁带来的紧迫感，以及新鲜感的逝去吧。心境再不能回到从前，惟有努力保持文字质量。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鲁迅

甘被记忆哄骗，是冷静中的温情，温情中的冷静。明白人的回忆莫不如此²⁴。



真心地觉得，时常看看蓝天碧海、时常看看皓月繁

²⁴ 电子版注：这一回忆跟我先前微博提到的对咖啡的记忆颇有相通之处。

星，是对和谐社会的贡献。



早年乘火车时，邻座之人若跟我聊天，不出五分钟便会知晓我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在哪里读书，甚至家有几口人，父母做什么等等。而我直到旅途结束也不会知晓对方的同类信息，因为压跟儿就不感兴趣。不爱交际的人大约就是如此吧。



人生的路，前半段是上坡，视线的终点是天空，后半段是下坡，视线的终点是墓地。



家里那位翻出一本旧相册，里面有一些我小学中学时代的集体照。我决定玩个游戏，让她和儿子女儿分别在那些集体照里找一找哪个是我。结果家里那位成绩最

佳，女儿次之，儿子更次之。女儿总结道：因为妈妈认识最年轻时候的爸爸。家里那位则得意洋洋地发表了雷人的“获胜感言”：爸爸就是变成灰，妈妈也认得。



有时觉得，坏梦是最惊险最逼真的角色扮演游戏，同时又是不必付出代价的忆苦思甜。



找一家清静的小店，带几本钟爱的书册，点一杯清香的咖啡，坐在玻璃窗前，静静地读。乏了，就从书里人生钻出来，看一眼车来车往的窗外世界。这样的闲暇，让我有一种浓浓的幸福。有时候自叹，这就叫幸福，要求未免太低了；有时却又觉得，要求还是太高，因为常常会一连几个星期，一次这样的闲暇都没有……



哥伦比亚大学物理系的九楼是我曾经工作过若干年的地方。那层楼的结构很简单：长长的走廊两侧是房间，有些是教授的办公室，有些是研究生的办公室。走廊很空寂，偶尔有人从一个房间出来，又走进另一个房间。每当看见这个，就让我想起虚粒子的出现和消失。



昨晚陪家人玩“大富翁”游戏。这游戏念书那会儿在电脑上玩过，一味求胜，每有对手破产就欢天喜地，冷酷地吃下对方财产……此番重玩，却成了“菩萨心肠”，轮到小朋友时，甚至担心他们会不幸走到我的“豪宅”上破了产。倒是对自己是否破产不甚在乎，暗地里还想着破产了正好上楼看书去……



当久别的友人对你说“你怎么还这么年轻”时，你已不年轻了；如果他说的是“哇，你怎么不会老啊”，那

说明，唉，你已经老了……时光的流逝就算你忘了，别人可还记得²⁵。



一直觉得，人际关系里的一个很大的误区是：甲帮乙 N 次之后，如果第 $N+1$ 次没帮，有时会前功尽弃，甚至反目成敌。那情形仿佛是：甲帮乙 N 次提升的除“友谊”外，还有乙对第 $N+1$ 次的期望值，那期望值一旦实现不了，就跟一个越筑越高的堤坝突然垮塌一样，被帮了 N 次的乙甚至反而觉得甲忘恩负义——因为有这么铁的“友谊”居然不帮忙。



据说日本推理作家可以用火车时刻表为依据写推理小说，美国的长岛火车则恐怕更适合写“伤痕小说”，让

²⁵ 有博友举了一个类似的例子：在国外被夸“英文好”说明英文不够好，让人听出是外国人了。举得没错，尤其在美国这种移民国家，真正的英文好是让别人根本不会想到要夸你的英文好。

人感慨运道之无常。比如昨天我乘坐的长岛火车晚了 5 分钟，而我中途转车的衔接时间恰好也是 5 分钟，结果当火车抵达转车点时，透过车窗我看见自己将要转车的站台旁的火车也正在进站。于是车门一开，我便一路狂奔，上楼梯、过天桥，以“移形换位”之术避免了跟好几位乘客的“非弹性碰撞”，终于在那列火车车门关闭前的一刹那冲了进去。然而悲剧的是，那是一趟错误的火车，它是因晚点才在我要转车的时刻进入我要转车的站台，而我真正要乘的火车，也晚点了……真是一团糟啊。



刚到美国念书那会儿因首次有机会随时用 PC，而迷上了电脑游戏——后来写过一篇“电脑游戏小忆”²⁶。那时常逛计算机和软件店（比如现已不存的 CompUSA），看看新款电脑游戏——只是看，很少买，就像更小的时

²⁶ 电子版注：“电脑游戏小忆”已收录于电子书《数字世界回忆录》（2022 年）。

候因迷上武侠小说而常去租书摊，也并不租。最近路过一家电脑游戏店²⁷，走进去看了看，基本上只有游戏机软件而没有电脑游戏了。时代变迁，曾经迷恋过的很多东西都已落幕或正在落幕中……



人到中年的一个悲剧是：走在街上，明明还像以前一样怀着好奇的心思、好奇的眼光，见到高楼还会像小时候那样数一数层数，见到路边的小石子还会踢上一脚……套用一句郭德纲的台词说，“我还是那个×××的小学生”。然而冷不丁地，一位二十来岁的年轻人喊你一声“叔叔”，仿佛提醒你“自重”。



昨晚到长岛北侧某公园看“独立日”焰火²⁸。焰火在

²⁷ 这条微博写于 2019 年 3 月 4 日，“最近”系相对于该日期而言。

²⁸ 这条微博写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昨晚”系相对于该日期而言。

海上放，海滩上满是人，有些人干脆坐到礁石上，我则支起了一张沙滩椅，仰望苍穹。天气不错，白天的热浪已被海风吹散，天上的弯月衬着绽放的烟花，美轮美奂。更妙的是，海湾对面的地平线上，有近十处冉冉升起的烟花，此起彼伏，仿佛给夜空镶上了闪烁的花边。那是纽约上州的海边小镇在放焰火。美国的很多小镇清爽而雅致，每每让我觉得是点缀大地的小珠石，烟花远远升起的那一刻，这感觉仿佛物化了。



数周前，到 Google 的纽约总部参观了一下²⁹。对 Google 的公司文化久有耳闻，但亲见终胜于耳闻。简单地说，Google 内部几乎是一个迷你型的“共产主义”，一切“按需分配”：一般公司只提供免费的咖啡和茶，这里的餐饮选择却堪比游轮，且全都免费；乒乓、电玩、积

²⁹ 电子版注：这条微博写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数周前”系相对于该日期而言，所述 Google 纽约总部的情形亦是指当时之情形。

木、健身房等等亦随时可玩；工作则像在游轮上读书那样，地点任选，既可在室内，也可到“甲板”（某些楼层的露台花园），与蓝天白云和曼哈顿的楼群为伴；甚至还可住在公司（不过睡觉的小间比较局促，有点像日本的“胶囊旅馆”）……仔细想想，这种公司文化真是一种智慧的选择：提供这些也许相当于在每位员工身上每年多花一万美元，但同是一万美元，若成为工资，不过是在高薪公司俱乐部里挪个位置，以这种方式来花，却树立了与众不同的形象。另外，从某种意义上讲，这种公司文化似乎也为“共产主义”的实现条件提供了注解：Google 走的明显是精英路线，经过严格周密的程序进入 Google 的大都是真正的人才而非靠小聪明和应试技巧混日子的人，只有真正的人才达到极大的比例，才能在如此“无为而治”的环境里不耽于享乐，甚至更激发出上进心和创造欲。而国家——尤其是大国——哪怕移民政策再严，单凭自己的人口基数就不太可能走真正的精英路线，稍诱人的福利就足以滋生和吸引寄生虫。



送女儿到哥伦比亚大学参加科学课程³⁰，顺便在校园里逛了逛。除一两栋新楼外，几乎从所有角度看，校园都依然如故，竟一点都没被岁月所折旧，甚至花草树木都多在原处——当然，自我毕业以来，花儿已凋谢过19次。只不过，花儿谢了还能重开，只有人，行色匆匆地向着唯一而终极的凋谢走去，正所谓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仔细想来，哥伦比亚大学是我能在细节上重温的最久远的“家”，再往远了回溯，我本科所在的复旦大学、我在杭州、金华、临海、嵊县住过的所有地方，都早已沧海桑田了。

去新建的科学和工程图书馆看了看——原先在物理系的物理和天文图书馆也搬到了那里，居然不仅没看到

³⁰ 电子版注：这条微博写于2019年9月28日，所提到的科学课程与电子书《我的“疫年纪事”》（2022年）的第一则“纪事”里提到的系同一课程。

什么特别喜欢却并不知道的书，甚至大都是我已有实体书或电子版的。看来这些年我在自己感兴趣的领域里不算太落伍——起码没有落后于图书出版的步伐。



在一个小镇逛旧书店，随后找了家小店喝茶读书，一晃就是几小时。北方的冬天日落很早，返程已是夜色茫茫。圣诞灯饰妆点下流光溢彩的小镇被渐渐抛在后方，车子驶入一片乡间树林，前灯照着静谧的道路，两旁黑漆漆的。偶尔，从林木后闪出几点远远的灯光，忽让我想起很多年前读过的小说版 *E.T. The Extra-Terrestrial* 里 E.T.被神秘的人类灯光所吸引的那一幕……这种在清冷夜色里孤车独行的感觉也似乎有一种让人沉醉的吸引力。

后记⁶¹

时光荏苒，我的新浪微博开通已近四年——不知不觉间码下了数十万字，很多稍纵即逝的随感凭借了这一小平台才变为文字。粉丝数也从无到有地爬升到了25,000以上，刨去所谓“僵尸粉”，实际的读者想必总有数千，平均起来，约相当于每个县级行政区都有两三位读者，跟诸多“大V”相比虽不值一提，倒也能意淫为“深入基层”了。

发在微博上的这些短小随性的文字原本是不敢梦想为铅字的，但这几年也许是人们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读书时间越来越碎片化的缘故，微博体的书应运而生，翻过一两本之后不禁生出了当仁不让的勇气。而长期出版我作品的清华大学出版社对我这种勇气则给予了宽厚的支持，从而促成了这本小书的问世。

⁶¹ 电子版注：本文是实体书《我的“微言小义”》的后记，所述之种种皆针对该书，但许多大略描述亦适用于本书及“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

这本小书甄选收录了我迄今所撰微博的 1/3 左右，时间跨度从 2013 年初到 2016 年末，约四年⁶²。由于绝大多数微博不具时效性，为节省篇幅计，除个别外，收录时一律略去了发布时间。此外，为阅读便利起见，所录之微博被粗略分为十个类别——每个为一章。不过由于内容细散纷杂，类别间并无绝对清晰的界限，类别之内亦非秩序井然——后者原则上可用子类进一步细分，但最终决定不那么做，因为有些微博是以不同方式谈论相近话题，一经归并不免单调，不如间杂起来更有趣味。当然，对某些逻辑相关的微博作了类似于长微博的归并，甚至拟了标题，算是混沌中的有序吧。我主页的老读者们大都知道，我的书都能在我主页上直接读到全文⁶³，不过本书可算半个例外——不是不能在主页上读到全文，而是不能“直接”读到全文，即不能读到与本书结构相对应的甄选过的版本，这是本书不同于我其他书的地方。

⁶² 这点略有例外，有少数文字来自微博之外。

⁶³ 我网站的网址为：<http://www.changhai.org/>。

说罢结构，也谈几句体例。一般来说，我的书有个惯例，即外国人名在初次出现时标注英文，此后则只用中文，但本书在这方面也是半个例外。这是因为各条微博发布时出于字数等方面的考虑，在提到人名时有的用中文，有的用英文，还有的中英兼注；有的只提姓，有的连名带姓，还有的附了头衔、昵称、简介等，若强求统一、剔尽赘语，有时难免会破坏某些微博的“精细结构”，因此整理时适度保留了彼此间的不统一（若干术语的英文标注也类似）。若容我扯一位前贤作大旗的话，有个现成的榜样是董桥，他的很多散文也是中英文混杂而无定规的——他并且名之为野趣和闲趣。

本书是一位理科生的野趣和闲趣，愿读者喜爱。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卢昌海电子书·之三十五

■■■ 作者的其他电子书 ■■■

- 31. 《太阳的故事》
- 32. 《经典行星的故事》
- 33. 《寻找太阳系的疆界》
- 34. 《书林散笔》

□□□ 更多电子书可查阅 □□□

<https://www.changhai.org/articles/introduction/ebooks.php>